

# 平顶山市石龙区人民政府关于 2021 年政府 专项债券资金预算调整（草案）的报告

—— 2022 年 1 月 7 日在石龙区第五届人大常委会第 39 次会议上

区财政局局长 杨团会

尊敬的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，向区人大常委会作关于 2021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预算调整（草案）的报告，请予审议。

## 一、2021 年新增政府债券资金情况

根据《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（四十三期）资金的通知》（豫财债（2021）59 号）文件，下达我区专项债券资金 29800 万元。

## 二、我区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安排意见

按照债券文件要求，债券资金用于支持化解中小银行风险，不再拨付我区，由省财政厅受托统一注入河南投资集团。经区政府研究，拟将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29800 万元用于石龙区农村信用联社，补充信用社资本金。

## 三、地方政府债券资金预算调整方案

根据债券文件要求债券资金按上述意见安排后，财政预算拟作如下调整：

1. 增加专项债券收入 29800 万元，列入“债券转贷收入”科目。

2. 调增“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转贷支出”29800万元。

预算调整后，2021年政府专项债务收入比年初预算增加29800万元。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和各位委员，加强政府债券管理、建立规范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，不但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，也是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客观要求，我们将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，依法理财，严格管理，确保管好用好政府债券资金，为促进我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。